

杭州创兴云智能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 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预计 2017 年度关联交易为日常性关联交易。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计划和实际情况，对 2017 年度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合理预计，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1	杭州嘉栋自动化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00,000.00
2	杭州海霸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原材料	500,000.00
	合计		600,000.00

(二) 关联方关系概述

1、杭州嘉栋自动化控制技术有限公司系公司监事会主席沈炜持股 70% 的公司。

2、杭州海霸贸易有限公司系公司股东杭州海多赢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股东亲属经营的企业。

(三)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7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17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本议案尚需提股东大会审议。

(四) 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杭州嘉栋自动化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白杨街道6号大街452号3幢511号房	私营有限责任公司	沈学政
杭州海霸贸易有限公司	杭州市上城区秋涛路18号1105室	私营有限责任公司	高丽丽

(二) 关联关系

杭州嘉栋自动化控制技术有限公司系公司监事会主席沈炜持股70%的公司；杭州海霸贸易有限公司系公司股东杭州海多赢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股东亲属经营的企业。因此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在预计的2017年关联交易范围内，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签署相关协议。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与日常经营有关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

业交易行为，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系按市场方式确定，定价公允合理。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公司向关联方采购材料、固定资产，出售商品，是公司正常业务运营的需要，并有助于公司业务开展的原则进行。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预计的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将严格按照公允原则执行，将保证交易的确定符合相关程序，交易定价符合市场定价的原则，交易过程透明，确保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与关联方之间是互利双赢的平等互惠关系，不会对公司造成风险，也不存在损害公司权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目录

《杭州创兴云智能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杭州创兴云智能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26 日